

# 《集束弹药公约》 缔约国审议会议

6 July 201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 缔约国第七次会议

2017年9月4日至6日，日内瓦

临时议程项目 8(j)

审查《公约》现况和实施情况以及对于实现  
《公约》目标至关重要的其他事项

执行支助

## 《集束弹药公约》缔约国与日内瓦国际人道主义排雷中心 关于承办执行支助股的协定的审查要点报告

《公约》一般状况和运作工作组协调员(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和瑞士)  
提交

1. 缔约国第四次会议授权缔约国会议主席与缔约各国协商，就承办执行支助股的问题与日内瓦国际人道主义排雷中心(日内瓦排雷中心)达成一项协定(CCM/MSP/2013/6 第 6 段)。缔约国会议主席与日内瓦排雷中心主任于 2014 年 8 月 2 日达成并签署了这项协定，缔约国在第五次缔约国会议(2014 年 9 月，哥斯达黎加，圣何塞)《最后文件》第 25 段中核准了该协定。<sup>1</sup>《承办协定》(CCM/MSP/2014/INF.1)第 7 段规定，《协定》应由缔约国会议或缔约国审议大会每三年审查一次。
2. 《协定》自执行支助股主任 2015 年 5 月就任起开始实际执行，一直运作至今。
3. 《协定》第 2 段规定，日内瓦排雷中心应为执行支助股的运作提供基础设施、行政及其他支助。日内瓦排雷中心有效地提供了支助，包括办公室、办公用品和维修、人力资源管理、旅行服务、邮递服务、电信、信通技术网络和网站承办、信息技术软件和硬件采购、使用日内瓦排雷中心文档系统管理执行支助股的文件及使用中心的会议室安排会议。

<sup>1</sup> CCM/MSP/2014/6。



4. 另外还提供了其他支助，包括人力资源服务、将执行支助股的工作人员纳入日内瓦排雷中心的各种社会和保险制度(包括遣返保险)、《集束弹药公约》缔约国年度会议和其他会议赞助方案的管理以及财务管理(见下文的进一步详述)。
5. 总的来说，日内瓦排雷中心为执行支助股提供了大量支助，水平符合《协定》的规定，执行支助股本身对此感到满意。日内瓦排雷中心 2016 年提供的这方面支助估计接近 10 万瑞士法郎。由于执行支助股目前已经配齐人员，预计这一数额 2017 年将会增加。
6. 支助是在确保执行支助股保持自己企业身份的同时提供的。执行支助股利用了日内瓦排雷中心的网站支持，使用了同一套承办基础设施。同时，《集束弹药公约》的网站和电子邮件通信系统又完全不同于日内瓦排雷中心的系统(包括域名)。此外，日内瓦排雷中心更换了所有标识(入口大门、各楼层的电梯的示意说明等)，以便提高执行支助股的能见度。
7. 关于人力资源管理，执行支助股工作人员的甄选仍然是执行支助股主任与《集束弹药公约》会议主席共同行事并与协调委员会以及缔约国协商行使的专有权。在这方面，日内瓦排雷中心的参与仅限于技术性的支助。按照《协定》的设想，执行支助股工作人员与日内瓦国际人道主义排雷中心签订工作合同，执行支助股适用该中心的薪金表。薪金的增长遵循审查大会通过的执行支助股 2016-2020 年预算。
8. 关于《协议》第 4 段，日内瓦排雷中心设立了地位分明的《集束弹药公约》执行支助股信托基金和赞助方案银行账户，用以接受的缔约国的捐款。对执行支助股的开支适用了日内瓦排雷中心的内部监管系统，账目每年审计。《公约》第一次审查会议 2014 年 9 月通过了执行支助股的财务程序，日内瓦排雷中心此后为财务程序的执行提供了支助。这些程序的复杂性要求日内瓦排雷中心付出特别努力，并与执行支助股密切合作。
9. 按照《协定》第 5 段，日内瓦排雷中心每年 5 月向《集束弹药公约》会议主席提供执行支助股账户的年度审计报告。日内瓦排雷中心打算按照《协定》的设想，在 2017 年首次提交关于上一年度(2016 年)《协定》执行情况的报告。由于执行支助股是在 2015 年期间开始运作的，人员配置尚不齐全，所以没有提交 2015 年的《协定》执行情况报告。
10. 就程序而言，《协定》设想日内瓦排雷中心、执行支助股、《集束弹药公约》会议主席以及协调委员会互动执行《协定》。但在实际中，这种互动仍是碎片化的，执行支助股与《集束弹药公约》会议主席和协调委员会就有关《协定》执行情况的问题直接互动。
11. 总体而言，《协定》的执行顺利，各方感到满意。它的特点是日内瓦国际人道主义排雷中心和执行支助股之间密切合作，两个实体的主任每月举行会议尤其为加强行政问题和实质问题方面的合作带来了便利。自《协定》生效以来，未曾需要以《公约》会议主席为形式的第三方仲裁。
12. 所有各方都认为该《协定》是有益，日内瓦排雷中心已表示愿意继续为《集束弹药公约》提供支持，就目前阶段看，《承办协定》无需新的行动或调整。

13. 《协定》规定，应每三年审查一次《协定》，下一次审查将在 2020 年《集束弹药公约》第二次审查大会上进行。如果在《公约》如此重要的一个阶段进行下一次《协定》审查是看似适宜的，则缔约国可能要考虑在此之后是否还要维持这一措施目前的周期。另一个备选办法是向五年期审查靠拢，与通常处理《公约》架构相关事项的审查大会同时进行。

---